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耿发改审批发〔2019〕46号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孟定镇中心城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孟定镇人民政府：

来文《关于给予审批孟定镇中心城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孟政发〔2019〕162号）收悉。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方案的深度要求，编制比较规范，研究范围和内容较为全面，符合有关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规定，原则同意该报告。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符合国家“积极扩大内需，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的产业政策导向，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拉动投资和消费需求，带动相关产业发展，提升临沧沿边开发开放的综合承载能力，发挥助推经济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和民生不断改善的积极效应，使区域内的经济发展得到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上升，城市建设加

快前进步伐。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十分显著，具有良好的开发前景。因此，项目建设是十分必要。

二、项目名称和建设性质

项目名称：孟定镇中心城区改造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三、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拟建地点为孟定镇中心城区(老城区 1 平方公里内)。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

为加快城镇化建设步伐，改善城镇居民生活条件，本项目主要对孟定镇中心城区(老城区 1 平方公里内)进行改建(翻建)，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 棚户区改造（城市特色风貌提升）

改造老旧房屋（厨房、屋面、卫生间、傣族风格外立面、供水管道、排污管道和增设太阳能路灯），共计 3350 户。

(二) 配套设施

(1) 改造架空电力线路 6168 米（将中缅大道、艾叶大道、金旺路、永罕路、嘎孟召路、孟欢路、青年路和团结路架空电力线路沿入地面，沿人行道敷设电缆）。

(2) 改造污水管网 18240 米（中缅大道、艾叶大道、金旺路、孟欢路、青年路和团结路雨污分流，沿原道路两侧分别排水，包括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篦子）。

(3) 施工中道路毁损修复和绿化增补 25185 米。

五、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 18532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中央、省级补助和地方自筹。

六、建设年限

2019 年 9 月—2021 年 8 月

七、其它

（一）项目法人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该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按年度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二）原则同意报告提出的节能和环保措施，在下步工作中应进一步优化，确保节能环保措施和能效指标的落实，实现节能、环保效果。

（三）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

此复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9月5日



耿马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9年9月5日印发